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附件），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研究起始时间为2023年1月1日。其中，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内，一般项目资助经费20—30万元，一般项目资助经费10—20万元，一般项目资助经费1—3万元。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须具备《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且具备独立开展研究的能力。申报人须为国内公民，具有国内常住户口或工作单位，且须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

（二）申报人须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且须具有主持过国家语委科研项目或省部级科研项目经历。申报人须具有较好的科研基础和较强的科研能力。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项目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系统”（以下简称“

系统”）进行。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上注册账号并实名认证。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上填写申报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申报系统将对申报信息进行初审，初审合格的项目将进入专家评审环节。专家评审结束后，申报系统将根据专家评审结果进行公示。申报人可在申报系统上查询申报进度和评审结果。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3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

(二)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项目申请书“正文”中“二、项目设计论证”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单位等有关信息，否则按作废处理。

(三)通过初审的重大项目申报单位需参加现场答辩，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四)项目立项名单拟于2022年11月公示。

联系人：郭浩

联系方式：010-66096726 keyanban@moe.edu.cn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罗老师 13554039146

附件：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



附件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提升研究
3. 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长效机制研究
4. 新时代背景下网络语言生态建设研究
5.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研究
6.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政策实施效果语言规划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语言政策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
2. 中小学教材语言使用规范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
5. 语言资源的数据规范与共享机制研究

说明：1. 本指南所列项目均为 2022 年度立项项目。

2. 本指南所列项目均为竞争性项目。

3. 本指南所列项目均为面上项目。

4. 本指南所列项目均为一般项目。

5. 本指南所列项目均为普通语言学项目。

6. 本指南所列项目均为应用语言学项目。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时代中文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